

印花稅總繳（變更）申請書

一、申請項目：

■申請總繳：本單位^{書立}收受應貼印花稅票之銀錢收據憑證甚多，請准予依照印花稅法第8條第2項規定按期彙總繳納。

□變更項目：本單位□名稱、□負責人(代表人)、□地址變更，請准予備查。變更前：_____

二、檢附總繳印模2份。

此 致

雲林縣稅務局 分局

申請單位：雲林補習班

蓋章：



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：
或扣繳編號：12345678

電話：05-5350123

地 址：雲林縣 鄉鎮 村府文路 段 巷 35 號 樓
市 斗六市區 里 街 弄

負 責 人：林明華

蓋章：



身 分 證：
統一編號：A224567891

電話：05-5350471

住 址： 縣 鄉鎮 村文心路 二段 巷 99 號 樓
台 中 市西屯 市區 里 街 弄

中華民國 105 年 01 月 12 日

雲林縣稅務局

彙總繳納印花稅憑證印模卡

總繳單位名稱：雲林補習班

負責人：林明華

單位地址：斗六市府文路35號

聯絡電話：05-5350123

印模加蓋處：

<table border="1" data-bbox="204 1039 534 1294"><tr><td colspan="2">雲林補習班</td></tr><tr><td colspan="2">本學雜費收據 印花稅總繳</td></tr><tr><td>雲林縣</td><td>負責總繳人：林明華</td></tr></table> <p>設立(變更)日期文號：</p>	雲林補習班		本學雜費收據 印花稅總繳		雲林縣	負責總繳人：林明華	<p>設立(變更)日期文號：</p>	<p>設立(變更)日期文號：</p>
雲林補習班								
本學雜費收據 印花稅總繳								
雲林縣	負責總繳人：林明華							
<p>設立(變更)日期文號：</p>	<p>設立(變更)日期文號：</p>	<p>設立(變更)日期文號：</p>						

雲林縣稅務局

彙總繳納印花稅憑證印模卡

總繳單位名稱：雲林補習班

負責人：林明華

單位地址：斗六市府文路35號

聯絡電話：05-5350123

印模加蓋處：

<table border="1" data-bbox="204 1039 534 1294"><tr><td colspan="2">雲林補習班</td></tr><tr><td colspan="2">本學雜費收據 印花稅總繳</td></tr><tr><td>雲林縣</td><td>負責總繳人：林明華</td></tr></table> <p>設立(變更)日期文號：</p>	雲林補習班		本學雜費收據 印花稅總繳		雲林縣	負責總繳人：林明華	<p>設立(變更)日期文號：</p>	<p>設立(變更)日期文號：</p>
雲林補習班								
本學雜費收據 印花稅總繳								
雲林縣	負責總繳人：林明華							
<p>設立(變更)日期文號：</p>	<p>設立(變更)日期文號：</p>	<p>設立(變更)日期文號：</p>						